

证券代码：300421

证券简称：力星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5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决定于2018年9月12日下午2:00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9月12日（星期三）下午2:00；

(2) 网络投票时间：2018年9月11日-2018年9月12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2日上午9：30-11：30，下午1：00-3：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9月11日15：00至2018年9月12日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6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 截至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6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可以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8.会议地点：江苏省如皋市如城街道兴源大道68号（公司三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2. 审议《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1 关于增补牛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02 关于增补张捷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后，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3.00	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 2 人
3.01	关于增补牛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3.02	关于增补张捷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2) 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 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 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 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的方式登记, 并请通过电话方式对所发信函和传真与本公司进行确认。

2.现场登记时间: 股权登记日2018年9月6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主持人宣布出席情况前结束。

3.登记地点: 江苏省如皋市如城街道兴源大道68号(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4.注意事项: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

5.会务联系

联系人: 张邦友

电话号码: 0513-87513793

传真号码: 0513-87516774

电子邮箱: board@jgbr.cn

公司地址: 江苏省如皋市如城街道兴源大道68号

6.会期预计半天，出席会议人员交通、食宿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的具体操作内容详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附件一：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附件二：参会股东登记表

附件三：授权委托书

特此公告。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8月28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 股东投票代码：365421；投票简称：力星投票

2. 议案设置及意见表决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 0 票。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应选人数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应选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监事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应选人数

股东可以在应选监事候选人中将其拥有的选举票数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所投人数不得超过应选人数。

3. 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 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 1.投票时间:2018年9月12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2:00 和 13:00—15:00。
-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 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8年9月11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2018年9月12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姓名/公司名称：		身份证号码/营 业执照号码：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联系电话：		电子邮件：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是否本人参加		备注	

注：本表复印有效

附件三：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力星通用钢球股份有限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本人/本单位对本次会议表决事项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无权按照自己的意见表决。

委托人签名（盖章）：_____ 委托人证照号码：_____

委托人股东账号：_____ 委托人持股数：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

委托日期：_____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签署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会议议案表决意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2018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2.00	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采用等额选举，填报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3.00	关于增补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应选2人		
3.01	关于增补牛辉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_____票		
3.02	关于增补张捷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_____票		

附注：1.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在“同意”、“反对”或“弃权”栏中用“√”选择一项，多选无效。

2.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应选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